

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

特 急

国资厅综合[2016]102 号

关于做好“两会”期间中央企业
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中央企业：

春节过后，中央企业接连发生 4 起较大生产安全事故，造成较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给中央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敲了警钟。为切实做好中央企业安全生产工作，坚决防范各类安全事故，保障“两会”期间生产安全和社会稳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意识，认真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

要进一步提高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切实将安全生产工作摆在首位，坚持人民利益至上，自觉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要牢固树立“红线意识”，严守安全底线，认真排查责任落实情况，切实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真正做到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”，确保责任履行到位，监督管理到位，失职问责到位。认真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国资委《关于做好 2016 年中央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、使命感，切实抓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。要按照“一厂出事故、万厂受教育，一地有隐患、全国受警示”的要求，深刻吸取教训，举一反三，全面排查安全隐患和管理短板，及时解决矛盾问题，化解安

全生产风险,坚决防止重特大事故的发生。

二、突出工作重点,实施更为严格的安全管理

要科学合理组织“两会”期间的生产经营活动,加强对重点领域、重点部位的安全检查,督促生产作业人员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和工艺流程,坚决杜绝违章指挥、违章操作、违反劳动纪律的现象发生,确保作业环境安全、生产设备安全、人员行为安全。要突出高危行业和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风险管控,特别要加强周末、夜间等特殊时段和恶劣天气条件下的安全管理,认真排查各类风险隐患,及时采取有效措施,防止隐患酿成重大事故。要加强对分包单位资质审核,坚决杜绝不合格分包单位进入企业生产运行环节;加强分包单位的现场安全监管,确保各项管理制度和技术方案的严格执行。加强各级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,特别要强化对分包劳务人员和新入场员工的安全教育培训,提

三、落实主体责任,强化安全监管

要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,强化安全监管,确保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。